



中国红十字会



ICRC



推广国际人道法 - 践行基本原则

人道传播与创新行动专项基金

申请指南

作为国际人道组织，红十字会帮助人们有效应对危机。面对天灾人祸、武装冲突或健康与社会保障问题，红十字会的志愿者和工作人员始终会不加歧视的伸出援手。在国际人道法和运动基本原则的指导下，我们携手为人道，挽救生命，减少疾苦。新闻报道里每天都在上演各种暴力事件，红十字人敏锐地注意到了新闻报道之外那些不为人知的弱势群体，那些人道危机的受害者。冲突和灾害以及随之而来的暴力活动不断吞噬人们平静的生活。

2015年12月，国际红十字与红新月运动大家庭的领导层与来自日内瓦公约缔约国的近200个政府代表团共同商讨未来四年开展人道行动的蓝图。为了响应运动的号召，红十字国际委员会特别设立了 - 人道传播与创新行动专项基金，来推动中国红十字会开展有效的人道行动，帮助受暴力局势和其他突发事件影响的人们。本专项基金的宗旨是促进项目创新，践行基本原则，积极应对人道挑战。

项目经费

- 红十字国际委员会为中国红十字会总会和各省级红十字会报送的入围项目提供资金支持。
- 红十字国际委员会可在项目管理、培训授课和宣传推广等方面提供技术支持。
- 红十字国际委员会为每个入围项目提供不超过五万元人民币的活动经费。报送项目必须配套其他经费。
- 项目经费不能用于购买固定资产、烟酒等物品，也不能用于支付红会工作人员的工资、劳务补贴等。



中国红十字会



ICRC



申请标准

候选项目可参考以下申请标准：

- 优先考虑富有创新性的项目活动；
- 项目活动须与中国红十字会发展规划保持一致；
- 优先考虑经济欠发达地区红十字会的申请；
- 项目活动有助于加强红十字运动对外传播；
- 项目活动有助于更好地应对人道危机和开展人道救助行动；
- 项目活动有助于保护和宣传红十字标志；
- 项目活动有助于保障工作人员和志愿者开展工作的人身安全。

由红十字国际委员会与中国红十字会总会共同负责项目评审。

申请材料

- 申请阶段：提交项目申请书，以及活动预算表（附表一）
- 实施阶段：提交图文项目报告，以及财务结算表（附表二）

时间进度

项目周期应严格按照以下时间进度完成：

- 申请截止日期：4月15日；
- 公布入选项目：4月30日；
- 项目实施：11月1日前；
- 项目报告（财务报告和活动报告）：项目活动结束后30日内（11月30日前）。

申请程序

- 项目申请书经由中国红十字会总会组织宣传部提交给红十字国际委员会东亚地区代表处；
- 红十字国际委员会资金的拨款和使用应遵照国际委员会与中国红十字会的财务合作流程；
- 项目执行的两年中，红十字国际委员会和中国红十字会总会将对项目活动进行实地回访。

如有疑问或发送申请，可以通过邮件联系我们：hp@redcross.org.cn。